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陕H环罚〔2022〕98号

陕西永鑫顺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611002MA70YPKN9L

地址：洛南县石门镇张湾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孙勇

我局于2022年12月11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未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擅自开工建设。现场检查时，有工人正在搭建钢架结构厂房，已安装完成1台破碎机、1台震动筛、3条共计140米的传送带。主体工程已基本建成但尚未投入使用。经核实，该公司于2021年3月开始建设石料加工厂，且未在相关部门备案及审批、核准。

以上事实，有以下证据为凭：

1、《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洛南县分局检查（勘察）笔录》1份2页（2022年12月11日由分局执法人员邓根顺、杨宏斌制作，证明现场检查情况）。

2、《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洛南县分局调查询问笔录》1份2页（2022年12月11日由分局执法人员邓根顺、杨宏斌制作，证明陕西永鑫顺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违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3、现场照片3张（2022年12月11日由分局执法人员

杨宏斌拍摄，见证人：邓根顺，证明现场检查该项目建设情况）。

4、陕西永鑫顺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2022年12月11日由企业负责人孙勇提供，调取人：邓根顺、杨宏斌）

5、陕西永鑫顺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2022年12月11日由企业负责人孙勇提供，调取人：邓根顺、杨宏斌）

6、陕西智盛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陕西永鑫顺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陕智评报字（2022）第143号）（证明该公司固定资产投资价值评估的总投资额为384200元）

你公司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第一款“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务院的规定报有审批权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的规定。

我局于2022年12月16日以《一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陕H环罚告字〔2021〕93号）告知你（单位）有陈述申辩权。2022年12月23日，你逾期未提出书面陈述申辩，应视为放弃陈述申辩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第60类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309其他类应编制报告表（2017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注释，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机制砂又被人们称为人工砂。砂分为两种，天然砂和人工砂。人工砂是指物料经除土处理通过破碎设备将鹅卵石、河卵石、石英石、花岗岩、石灰石、玄武岩等破碎、筛分成细沙状态的岩石颗粒）”的规定，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按照《建设项目总投资额认定问题的指导意见（试行）》“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项目，有关行使行政处罚权的主管部门可以委托工程咨询单位、资产评估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进行评估确定其总投资额：（二）未经审批、核准、备案的。地方有关行使行政处罚权的主管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探索采取要求建设单位有关责任人出具证明文件、第三方询价等方式对建设项目总投资额进行认定”的要求，认定陕西智盛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陕西永鑫顺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陕智评报字（2022）第143号）中金额为项目总投资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的规定，参照《陕西省

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第一类第二款第四项“报告表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但尚未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五以上百分之二以下”的处罚幅度，考虑你公司积极配合，我局决定对你公司的违法行为处以项目总投资额叁拾捌万肆仟贰佰元（人民币：384200元）的百分之二的罚款。

罚款：柒仟陆佰捌拾肆元（人民币：7684元）。

请你单位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后，至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洛南县分局沟通缴纳罚款账号事宜，限15日内完成缴款。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到期不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商洛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6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27日

